

## 北京欧迈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 2016 年年报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欧迈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16 年年度报告》，因公司相关年度审计报告、年报编制等工作尚未完成，导致公司无法在 2017 年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。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5 月 2 日起暂停转让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4.5.1 第（三）项之规定，如公司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仍无法披露公司年报，公司股票将自 2016 年年度报告披露截止日后第一个转让日起，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挂牌，至此，公司股票将不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。

为完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，并确保信息披露数据的准确性及完整性，提高年报披露工作质量，公司已加快审计工作进度，争取早日真实、准确的完成年度报告编制工作，并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之前披露。

公司对延期披露年报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深表歉意。

公司已安排专门人员接受投资者咨询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联系人：林杨

联系电话：18813005199

公告编号：2017-017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欧迈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5月31日